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三） 10 時 00 分

貳、開會地點：A02-134 會議室

參、主持人：蘇主任○清

紀錄：李○蔚

肆、出席人員：

林○謙老師（請假）、李○勝老師、李○豪老師、夏○琪老師、朱○德老師、
陳○璋老師、林○雅老師、何○哲老師、黃○銓老師、許○綸技士

伍、主席報告

1. 本系新聘教師案已於 8 月 11 日公告，截止收件日期為 12 月 31 日。
2. 因疫情之故，本系於 9 月 11 日辦理新生入學家長座談視訊會議。
3. 8 月 9 日轉學生放榜會議，日間大二招收 9 名，大三 1 名，進修大二 4 名，大三 1 名。實際報到人數為大二 8 名，其他皆完成報到。然大一升大二者有數名學生轉學。
4. 110 學年度日間學制招生，本系總招生名額 45 名(繁星推薦 10 人、個人申請 18 名、考試分發入學 17 名)。110 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本系獲分發人數為 23 人，繁星推薦 10 人(實際報到 10 人)，個人申請 18 人(實際報到 13 人)。
5. 未來招生與留住學生皆面對困境，期盼各位老師體會孟子之理念—『師之視生如手足，則生之視師如心腹』。(孟子--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之視君如心腹)，全系老師一條心，心往一處想，勁往一處使，師生共融在和諧詳和氛圍，營造優質學習環境，以留住學生並吸引學生。
6. 110 年大學招生，高職生選讀普通大學及高中生選讀科技大學之人數皆大增，按教育部規劃，技專校院每年約釋一成名額給普通高中生，專闢「四技申請」管道開放報考；普通大學也釋一成名額給高職生，讓高職生憑統測成績報名四技二專甄選，並選填參與招生的普大校系。未來，可強化高職生之招生來源。
7. 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必需有線上授課之準備。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校內如有 1 位師生列為確定病例，該師生所授/修課程均停課；有 2 位以上為確定病例，則全校停課。停課期間為維護學生受教權，該學期所開課程，改採線上授課。故請貴屬教師務必提前做好線上授課之準備。請教師注意並提醒學生上課時應保持教室通風良好，並維持社交距離；如無法維持社交距

- 離，即應佩戴口罩，以落實校園防疫工作。
8. 森林系與本系共同辦理「110年森林資源永續發展研討會」，訂於110年10月28、29日（星期四、五）舉辦，歡迎各位老師踴躍投稿。
 9. 110年校慶為11/5及11/6，今年將大幅增加教職員之趣味競賽，以提高教職員參與。
 10. 8月10日行政會議教務處提出，各系應強化學生外語能力包括基礎外語及專業外語，希望多開EMI課程。
 11. 依照110年8月17日行政會議通過，木工廠負責老師申請減授時數之鐘點費須由木工廠年度營收繳交之10%行政管理費支付。本系木工廠負責老師視為兼任其他行政工作者，可減授2小時，經估算講師級一年所需負擔成本約50,040元。經查木工廠110年8月底之上年度結餘款為196元，110年8月底之總收入為82,700元，結餘約2萬元。木工廠未來宜綢繆增加接單生產，以維營運。
 12. 木工廠新進2台150W雷射切割機，已於8月完成驗收，並安置於原試驗機及噴砂機區，重新整理規劃為雷射加工區，目前放置2台150W雷切機及75W及25W雷雕機各1台。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技術諮詢與檢驗服務收費標準」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系辦公室於110年8月31日MAIL通知，請各位老師檢視檢驗（或服務）項目、承辦人代表與收費標準等，於9月8日（三）17:00前回傳系辦彙整。
- 二、經彙整教師回傳之收費標準草案，草案如附件一，申請表如附件二。
- 三、本案經系務會議修正通過後公告實施。

決議：緩議，提供舊版收費標準提下次會議修正。

提案二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木材利用工廠使用規則」（含申請表）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保障學生實習操作之安全，並維護實習場所之環境整潔及設備安全，特訂定國立嘉義大學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木材利用工廠使用規則。
- 二、本系「木材利用工廠使用規則」（含申請表）修正草案如附件三，修正要點對照表如附件四。
- 三、本案經系務會議修正通過後通告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三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109 年度下半年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自我改善計畫及執行情形」，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研發處 110 年 8 月 4 日通知（附件五）、農學院 110 年 8 月 9 日 MAIL 通知辦理。
- 二、依 110 年 4 月 21 日本校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執行小組第 5 次會議，通過認可效期 6 年之系所，認可公布後 3 年內（110 起至 112 年）為自我改善期，每年須實施自我改善追蹤，並提執行小組討論。
- 三、本系 110 年自我改善計畫及執行情形整理如附件六。
- 四、本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提農學院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一

提案人：蘇文清主任

案由：木材利用工廠空間規劃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木工廠二場室內材料移往儲料間及材料場。
- 二、木工廠二場內部空間再規劃產品設計工坊、室內設計工坊及實習產品展示間。
- 三、木工廠二場以基礎木工及創意工坊為主，機器設備以電動工具為主（工業 1.0）。
- 四、木工廠一場規劃為木工機械區（工業 2.0）及 CNC 加工區（工業 3.0）。
- 五、原木工廠辦公室恢復，技士辦公室拆除，作為公共空間，擺放休閒桌椅。
- 六、博士班研究室撥予朱政德老師，其在木工廠之研究室收回，供木工廠使用。

決議：依此規劃藍圖（附件），逐年逐步調整空間。

捌、散會：11 時 50 分